附件 1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主管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	项目资
序 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年初预 算数	年中追 加数/追 减数	小计	执行数	金绩效 自评得 分
1		企业扶持资金	52. 11	-52.11	0.00	0.00	0
2		2022 年星级农贸市场复评奖 励专项资金	40.00		40.00	40.00	100.00
3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外经贸 发展扶持资金	55. 76	-20.00	35. 76	35. 76	91.00
4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43. 36	0.00	43. 36	43. 36	90
5		2022 东湖区"菜篮子"网点企业保供稳价补贴	13.80	-2. 50	11. 30	11.30	97
6		2021 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	113.00	-13.02	99. 98	99. 98	91. 24
7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专项	90.41	-43.94	46. 47	46. 47	78
8	南昌市东湖区 商务局	2022 东湖区餐饮经营单位因 疫情防控需要暂停营业一次 性资金补贴	536.80	-431. 68	105. 12	105. 12	75
9		2022 年东湖区餐饮、零售企业 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企业 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84. 95		84. 95	84. 95	100
10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服务外 包产业发展资金	55. 49		55. 49	55. 49	90
11		2022 百花洲金秋购物节工作 经费	433.00	-6. 50	426. 50	426.50	96
12		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 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政策措施项目	1, 122. 00	-3.00	1, 119. 00	1,119.00	95
13		其他资金项目	779.72	-634. 10	145. 62	145.62	80
14		商贸管理工作专项	60.30	-5. 64	54. 66	54.66	97
15	南昌市东湖区商贸服务所	星级农贸市场创建经费	40.00		40.00	40.00	91. 7
16	特色商业街区	其他资金	93. 94		93. 94	93. 94	94. 76
17	服务中心	养护经费	80.00		80.00	80.00	95. 26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3694. 64	-1212. 49	2482. 15	自评价平 均分	86.00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总额	3694.64	-1212. 49	2482.11	部门项目 总个数	17

财政业务科室审核意见(盖章):

- 注: 1、本表所涉及的项目既包含部门预算所有项目资金,也包含追加的各项专项资金;
 - 2、如该项目属于部门本级项目, 预算单位则填写部门本级名称;
 - 3、本表中空白表格栏行数可自行增减,项目过多可续页;
 - 4、财政业务科室对项目数量的完整性及项目资金的准确性进行审核,如属实,请盖章

附件 3: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强化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责主体意识,推动各预算单位认真组织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3〕1号)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汇总报告如下: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我局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3694.64 万元,年中调减 1212.49 万元,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总数为 2482.15 万元,具体项目及年度预算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预算(万元)
1	企业扶持资金	0.00
2	2022 年星级农贸市场复评奖励专项资金	40.00
3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35. 76
4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43. 36
5	2022 东湖区"菜篮子"网点企业保供稳价补贴	11. 30
6	2021 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	99. 98
7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专项	46. 47
8	2022 东湖区餐饮经营单位因疫情防控需要暂停营业一次性资金补贴	105. 12
9	2022 年东湖区餐饮、零售企业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84. 95
10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	55. 49
11	2022 百花洲金秋购物节工作经费	426. 50
12	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	1,119.00

13	其他资金项目	145. 62	
14	商贸管理工作专项	54. 66	
15	星级农贸市场创建经费	40. 00	
16	其他资金	93. 94	
17	养护经费	80.00	
	合计		

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我局对部门项目支出进行了较为规范的绩效目标管理,构建了年度绩效指标体系,设置了相应的年度目标值,并严格地按照既定绩效目标进行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

二、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指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 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 价财政资金使用过程中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绩 效评价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 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本次绩效自评的对象和范围为我局 2022 年度所有部门项目支出,包括 7 个部门预算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2,482.15 万元。

(二) 绩效自评方法

我局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具体按以下方法评定: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 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年度指标且效果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 绩效自评工作过程

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3〕1号)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由主要项目负责人组成的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有序开展相关自评工作。一是由处财务科牵头,组织有关业务科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了责任,确定评价指标。二是实施单位和有关部门按照绩效要求,及时提供项目资金支出、绩效实现情况的资料。三是围绕项目年度绩效目标,逐项认真客观评分。四是通过对收集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客观评议后形成绩效自评报告。五是对各项目实施单位自评进行汇总,并形成汇总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我局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评价项目 17 个,评价项目预算总金额 2,482.15 万元,项目自评比例实现了全覆盖。从本次绩效自评的整体情况来看,各项目实施单位均能较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纳入项目管理中,基本确保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

我局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的自评结果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绩效 自评得分	
1	企业扶持资金	0	
2	2022 年星级农贸市场复评奖励专项资金	100	

3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91
4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90
5	2022 东湖区"菜篮子"网点企业保供稳价补贴	97
6	2021 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	91. 24
7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专项	78
8	2022 东湖区餐饮经营单位因疫情防控需要暂停营业一次性资金补贴	75
9	2022 年东湖区餐饮、零售企业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100
10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	90
11	2022 百花洲金秋购物节工作经费	96
12	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	95
13	其他资金项目	80
14	商贸管理工作专项	97
15	星级农贸市场创建经费	91. 7
16	其他资金	94. 76
17	养护经费	95. 26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 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分析

我局 2022 年度 17 个预算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94.6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7 个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2,482.15 万元, 各项目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
175		(万元)	(万元)	执行率
1	企业扶持资金	52. 11	0.00	0%
2	2022 年星级农贸市场复评奖励专项资金	40. 00	40.00	100%
3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55. 76	35. 76	64%
4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43. 36	43. 36	100%
5	2022 东湖区"菜篮子"网点企业保供稳价补贴	13. 80	11. 30	82%
6	2021 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	113. 00	99. 98	88%
7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专项	90. 41	46. 47	51%
8	2022 东湖区餐饮经营单位因疫情防控需要暂停营业一次	536, 80	105. 12	20%
0	性资金补贴	550. 60	105. 12	۵0%
9	2022 年东湖区餐饮、零售企业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	84. 95	84. 95	100%
	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100%
10	兑现 2021 年度南昌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	55. 49	55. 49	100%

11	2022 百花洲金秋购物节工作经费	433. 00	426. 50	98%
12	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	1,122.00	1,119.00	100%
13	其他资金项目	779. 72	145. 62	19%
14	商贸管理工作专项	60. 30	54. 66	91%
15	星级农贸市场创建经费	40. 00	40. 00	100%
16	其他资金	93. 94	93. 94	100%
17	养护经费	80. 00	80. 00	100%
	合 计		2, 482. 15	

(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我局 2022 年度 17 个部门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全面完成和达标, 主要项目产出情况如下:

- 1. 纾困企业发展。为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全力共渡过难关,促进经济稳定向好,我区制定了《关于应对疫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若干措施》,18 条硬核政策,为企业"补气活血"。关于应对困难行业恢复发展支持措施,区商务局制定了《东湖区餐饮经营单位因疫情防控需要暂停营业一次性资金补贴申报实施细则》、《东湖区餐饮、零售企业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申报实施细则》、《东湖区"菜篮子"网点企业保供稳价补贴申报服务指南》等详细的申报指南,积极兑付。目前已通过惠企通平台对 126 户注册在东湖区的"菜篮子"网点企业拔付保供稳价补贴,补贴金额 6 万 3 千元。通过惠企通平台对 105 家申报《东湖区餐饮经营单位因疫情防控需要暂停营业一次性资金补贴》通过企业拔付补贴 22.1 万元。
- 2. 提振传统商贸能效。5 月上旬,我区举办"东湖百花洲购物节",通过新搭建的东东游微信小程序平台,针对百货、商超、餐饮、汽车等投入消费券 450 万元对百姓消费进行直补。百货、

商超、餐饮、活动累计核销消费券 248 万元,核销率达 99.2%,通过消费券直接拉动消费额达 1624 万元;汽车消费券已发放 146.6万元,直接拉动消费约 11310 万元。9月 19日至 10月 31日,启动"2022 东湖金秋购物节"促销活动,我区投入资金 200 万元,在全区范围内通过商贸促销,进一步繁荣辖区商贸氛围,截止目前通过消费券共计撬动消费 4500 万元。特色街区节日活动丰富多彩,胜利路步行街打造集游、娱、购为一体的消费体验,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据了解,街区假期日均销售额 77.5万元,较国庆前增长 258%。目前,我区再次投入 300 万元启动"2022 东湖十百千万双 11 双 12 购物节",将带动一批消费热潮。

3. 激发数字消费潜力。为提振消费信心,我局积极对接辖区内中大型商场运营、零售业企业,与百盛、沃尔玛、江西百货等企业积极探讨传统商贸零售业的转型升级事宜,聚焦电商领域,推进电商"十百千万"行动,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起,在线上启动了"2022 南昌·东湖金秋网购节"活动,促进消费稳中提质。10 月 1 日至 7 日,东湖区电商企业开展直播场次 7 场,线上促销活动次数 7 场,观看人次 37 万,促成线上销售额达到 1200 万元。

(三)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 提高农贸市场管理能力,积极推动了农贸市场属地化管理, 形成了街办、行政执法部门和业主共同参与管理的道路,效果显 著改善。加大了农贸市场卫生保洁力度,添置了扫地机、高压喷 枪等一批清扫装备,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
- 2. 强化管理整治。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先锋作用,在商场(超市)利用电子荧屏,滚动播放文明城市宣传广告80余条,投放公益广告牌400余块;按照"干净、整洁、有序、便民"的目标要

求,加强党员深入基层的带头作用,聚焦农贸市场环境卫生短板弱项,不断改善农贸市场环境面貌。在10月份的南昌市城区农贸市场考核测评结果通报中,东湖区在9个测评城区中位列第一。坚持问题导向。东湖区现有13个农贸市场点多面广,涉及部门多,充分发挥牵头抓总职能,整合属地街道和其他职能部门力量,以定期检查和随时抽查相结合,重点检查和发现问题检查相统一,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与不足,做到举一反三,防止反弹,实现全区13个农贸市场全覆盖。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1.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相对薄弱

由于预算绩效管理专业能力的不足,目前我局及下属单位的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相对薄弱,集中反映在构建的项目绩效指标体 系质量不高,尤其是效益指标普遍为定性指标,可量化程度较低,不易考核。

2. 我局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的满意度调查工作基本未开展,导致满意度指标无法有效统计和评价。主要原因是由于对预算绩效管理满意度指标缺乏认识,我局目前尚未针对绩效评价满意度指标建立有效的满意度调查机制。

(二) 改进措施

1. 不断完善效益指标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逐步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一是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合理的估计产出指标的目标值,不过分追求高增长、"高目标",同时也要避免过于保守的"低目标"导致绩效工作流于形式。二是充分借助大数据分析,特别是智慧西湖平台,对目标值进行筛

选、比对、分析,最终得出更加科学合理、符合客观实际、易于衡量考核的数据。三是对因项目工作内容变化等原因,已经不能真实反映项目产出情况的产出指标进行及时的调整和改进,确保项目绩效目标正常运行。四是从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的角度出发,结合我局部门职能和实际项目工作内容,充分利用多年累积的工作经验,对效益指标进行可量化、可衡量的改进,争取做到80%的效益指标可量化、可衡量,考核有依据。

2. 我局将尽快针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定满意度调查制度, 定期开展有效的满意度调查工作,并形成长期机制,确保预算绩效管理满意度指标的有效评价。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下一步将继续全面深入 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进一步加强部门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落实项目具体责任主体,强化职 责履行,大力营造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氛围,切实提高 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

我局将在财政审核通过后将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2023 年 3 月 10 日